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6-012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总经理吴琼瑛女士通知，其已于2016年1月13日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本公司股票9,199,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增持金额为151,914,009元，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一、增持具体情况

增持人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金额 (万元)	增持数量 (股)	增持均价 (元)	增持比例 (%)
吴琼瑛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5,191.4	9,199,940	16.5125	1.40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琼瑛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价值的持续看好，吴琼瑛女士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拟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或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已于2016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吴琼瑛女士计划自2016年1月12日起六个月内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增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少于五百万股（含本数）。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高级管理人员吴琼瑛女士承诺：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